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CHINA STATE CONSTRUCTIO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311)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業績公告、 末期股息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財務摘要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變動 %
業績 (港幣千元)			
營業額	62,458,009	61,669,678	1.3
毛利率	14.9%	15.0%	-0.7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	6,015,368	5,413,208	11.1
每股財務資料			
盈利 - 基本 (港仙)	119.14	107.21	11.1
資產淨值 (港元)	11.54	10.08	14.5

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19.00 仙。連同中期股息每股港幣 17.00 仙，年內現金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 36.00 仙（二零一九年：港幣 32.00 仙）。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業績。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 60.15 億元，較去年增加 11.1%；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 119.14 仙，較去年增加 11.1%。

綜合收益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營業額	3	62,458,009	61,669,678
建築及銷售成本		(53,173,850)	(52,433,975)
毛利		9,284,159	9,235,703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5	979,166	636,756
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		(1,920,393)	(1,681,800)
應佔盈利			
合營企業		701,944	452,654
聯營公司		1,879,577	920,143
財務費用	6	(2,679,977)	(2,278,985)
稅前溢利		8,244,476	7,284,471
所得稅費用淨額	7	(1,760,302)	(1,560,891)
本年溢利	8	6,484,174	5,723,580
本年應佔溢利：			
本公司股東		6,015,368	5,413,208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407,246	260,166
非控股權益		61,560	50,206
		6,484,174	5,723,580
每股盈利（港仙）	10		
基本		119.14	107.21
攤薄		119.14	107.21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溢利	6,484,174	5,723,580
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i>將可能會重分類到綜合收益表的項目</i>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之公平值 改變之(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38,168)	24,990
出售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而 調整投資重估價儲備轉往綜合收益表	-	9,376
折算附屬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1,973,947	(256,901)
折算合營企業產生之匯兌差額	606,150	(101,074)
折算聯營公司產生之匯兌差額	25,217	(5,827)
<i>不會重分類到綜合收益表的項目</i>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證券之公平值 改變之收益稅後淨額	69,595	492
本年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稅後淨額	2,636,741	(328,944)
本年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9,120,915	5,394,636
本年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本公司股東	8,597,603	5,090,668
永續資本證券持有人	407,246	260,166
非控股權益	116,066	43,802
本年全面收益稅後淨額	9,120,915	5,394,636

綜合財務狀況表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港幣千元
	附註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5,390,547	4,726,378
投資物業		4,643,331	5,067,333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5,713,846	4,747,131
於合營企業之權益		16,453,237	14,012,73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829,830	6,300,683
特許經營權		3,812,526	3,837,846
遞延稅項資產		177,691	157,833
商標、未完成工程合同及牌照		278,416	289,117
商譽		577,664	577,664
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		689,958	658,355
應收投資公司款		211,806	211,806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53,729,653	44,317,072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295,761	1,020,307
		98,804,266	85,924,262
流動資產			
基建項目投資權益		62,142	52,053
存貨		410,072	259,811
開發中之物業		4,311,691	1,810,383
待售物業		1,431,447	1,716,919
合約資產		11,981,742	12,115,947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11	38,160,276	30,601,279
按金及預付款		1,536,738	500,604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342,222	327,883
應收合營企業款		6,421,303	5,105,117
應收聯營公司款		846,103	373,897
預付稅項		47,943	12,1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455,362	22,623,621
		88,007,041	75,499,6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續)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附註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8,547,294	7,830,567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	51,288,246	44,699,248
已收按金		61,326	34,352
應付合營企業款		1,481,867	1,353,803
應付聯營公司款		311,097	86
應付一關連公司款		137,222	-
當期應付稅項		5,326,550	4,781,892
借款	13	9,707,491	10,040,968
應付集團系內公司借款		3,050,900	2,340,000
租賃負債		27,499	24,854
		<u>79,939,492</u>	<u>71,105,770</u>
流動資產淨值		<u>8,067,549</u>	<u>4,393,871</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06,871,815</u>	<u>90,318,133</u>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26,229	126,229
股本溢價及儲備		48,967,545	42,021,941
本公司股東應佔權益		<u>49,093,774</u>	<u>42,148,170</u>
永續資本證券		7,799,208	7,781,962
非控股權益		1,386,565	977,433
		<u>58,279,547</u>	<u>50,907,565</u>
非流動負債			
借款	13	35,488,761	29,347,618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		9,179,000	6,216,049
合約負債		656,125	688,210
遞延稅項負債		399,898	403,675
應付一合營公司借款		2,843,602	2,711,864
租賃負債		24,882	43,152
		<u>48,592,268</u>	<u>39,410,568</u>
		<u>106,871,815</u>	<u>90,318,133</u>

附註：

1. 編製基準

本集團之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中的披露要求而編製。本綜合財務報表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惟按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按重估的公平值列賬。

在遵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時，須採用若干重大會計估計，管理層亦須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之過程中作出判斷。

2. 應用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

(a) 採用現有之準則修訂本

於本年內，本集團已應用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2018）及下列經修訂之現有準則（統稱「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本）	業務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利率指標變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本）	重要性定義

本年應用財務報告概念框架（2018）及上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 (續)

(b) 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

本集團並未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3 號 (修訂本)	對概念框架的引用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7 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利率基準改革 – 第二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0 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 28 號 (2011) (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 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新型冠狀病毒相關租金優惠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保險合約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修訂本)	保險合約 ^{4,7}
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 (修訂本)	負債的流動與非流動劃分 ^{4,6}
香港會計準則第 16 號 (修訂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 – 達到預定用途前 所獲收入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 37 號 (修訂本)	虧損性合同 – 履行合同的成本 ³
二零一八年至二零二零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 號，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 9 號，隨附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 16 號的說明性示例及香港 會計準則第 41 號 (修訂本) ³

¹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二二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尚無強制性生效日期，但可以採用

⁶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 1 號之修訂，香港詮釋第 5 號「財務報表之呈列 – 借款人對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文的定期貸款的分類」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修訂，以使相應準則保持一致

⁷ 由於二零二零年十月發布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17 號 (修訂本)，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4 號進行了修訂，以擴大臨時豁免，允許保險公司在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前開始的年度期間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 39 號而不是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 號

本集團將於現行準則生效時採納上述新訂準則、修訂本及改進現有之準則及詮釋。預期上述概不會對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

3. 營業額

營業額為源自建築工程合約、基建投資項目、外牆工程業務、基建營運、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物流業務、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營業額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建築工程合約收入	26,754,732	26,286,314
基建投資項目收入（附註(a)）	31,512,242	31,031,737
外牆工程業務收入	2,294,968	2,678,001
基建營運收入（附註(b)）	764,313	834,113
其他（附註(c)）	1,131,754	839,513
	<u>62,458,009</u>	<u>61,669,678</u>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附註(d)）		
收入確認時間		
— 隨時間的推移	58,540,054	58,245,355
— 於某個時間點	750,909	572,790
	<u>59,290,963</u>	<u>58,818,145</u>
其他來源之收入		
— 源自基建投資項目之利息收入	2,949,763	2,372,168
— 其他（附註(e)）	217,283	479,365
	<u>3,167,046</u>	<u>2,851,533</u>
	<u>62,458,009</u>	<u>61,669,678</u>

附註：

- (a) 基建投資項目收入主要包括了「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及安置房定向回購項目所提供的建造服務的營業額及相關的利息收入。
- (b) 基建營運收入包括熱電業務及收費道路營運收入。
- (c) 其他收入主要為項目監理服務、建築材料銷售、機械租賃、物流業務、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3. 營業額 (續)

附註：(續)

(d)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確認之收入是隨時間的推移確認，除收費道路營運之收入約港幣149,89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66,099,000元）及建築材料銷售之收入約港幣601,014,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406,691,000元）是於某個時間點確認。

(e) 其他收入主要為機械租賃、物流業務、保險合約及投資物業租金的收入。

4.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報告分部，乃根據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在資源分配和表現評估報告的資料，包括(i)本集團應佔合營企業的營業額及業績，及(ii)按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營運地理位置分為中國內地（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香港、澳門及海外（主要為阿拉伯聯合酋長國）。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及其附屬公司（統稱「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由獨立的業務團隊管理，故主要經營決策者視中國建築興業集團為獨立的報告分部及以其整體業績評估其表現。

截至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分部營業額及業績呈列如下：

	分部營業額		毛利		分部業績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報告分部						
中國內地	32,349,676	31,935,556	7,087,353	6,832,238	6,503,313	6,307,058
香港及澳門	26,907,360	26,114,820	1,708,128	1,794,256	1,499,626	1,825,626
香港	22,403,905	21,421,172	1,171,498	1,307,090	990,025	1,352,802
澳門	4,503,455	4,693,648	536,630	487,166	509,601	472,824
海外	-	-	-	-	(5,869)	(14,209)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3,200,973	3,619,302	488,678	609,209	316,112	384,308
	62,458,009	61,669,678	9,284,159	9,235,703	8,313,182	8,502,783
應佔合營企業						
營業額及業績	1,552,509	1,721,811			701,944	452,654
總計	64,010,518	63,391,489			9,015,126	8,955,437
未分攤企業費用					(540,285)	(312,124)
出售一合營企業收益					570,035	-
應佔聯營公司盈利					1,879,577	920,143
財務費用					(2,679,977)	(2,278,985)
稅前溢利					8,244,476	7,284,471

5. 投資收入、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淨額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利息收入：		
銀行存款	247,891	225,704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	28,659	22,820
應收合營企業借款	26,377	83,179
應收聯營公司借款	96,977	112,333
股息收入：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權益證券	35,384	31,154
出售收益：		
公平值列入其他全面收益之債務證券，		
稅後淨額	-	7,376
物業、廠房及設備淨額	5,242	9,138
投資物業	-	4,028
一合營企業	570,035	-
投資物業公平值變動之虧損淨額	(186,302)	-
服務收入	55,650	65,241
其他	99,253	75,783
	<u>979,166</u>	<u>636,756</u>

6. 財務費用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利息	2,060,710	1,810,332
應付擔保票據及公司債券利息	263,181	225,329
一合營企業借款利息	210,634	179,823
一直接控股公司借款利息	-	4,080
集團系內公司借款利息	92,322	1,502
租賃負債利息	3,664	3,020
其他	49,466	54,899
	<u>2,679,977</u>	<u>2,278,985</u>

7. 所得稅費用淨額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稅項：		
香港	239,023	195,459
其他司法權區	1,641,242	1,489,586
	<u>1,880,265</u>	<u>1,685,045</u>
以前年度超額撥備：		
香港	(45,712)	(91,855)
其他司法權區	(50,421)	(51,022)
	<u>(96,133)</u>	<u>(142,877)</u>
遞延稅項淨額	<u>(23,830)</u>	<u>18,723</u>
本年度所得稅費用淨額	<u>1,760,302</u>	<u>1,560,891</u>

香港所得稅乃以年內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 16.5% 計算。其他司法權區所得稅費用乃按照相關司法權區之現行稅率計算。

8. 本年溢利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本年溢利已扣除/（計入）：		
僱員福利費用（包括董事酬金）：		
僱員成本	4,322,931	4,354,331
退休金計劃供款	214,962	209,623
	4,537,893	4,563,954
減：於合約資產資本化金額	(3,664,316)	(3,468,909)
	873,577	1,095,045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359,628	344,395
減：於合約資產資本化金額	(162,590)	(151,133)
	197,038	193,262
特許經營權之攤銷（包括在建築及銷售成本內）	201,028	270,065
商標及牌照之攤銷（包括在行政、銷售及其他經營費用中）	17,454	17,598
有關以下項目之短期租賃費用：		
廠房及機器	367,378	359,119
土地及樓宇	29,625	12,714
	397,003	371,833
減：於合約資產資本化金額	(376,093)	(370,373)
	20,910	1,460
投資物業租金收入扣除直接費用淨額	(116,854)	(101,756)

9. 股息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之分派股息：		
二零一九年末期，已付每股港幣 16.00 仙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八年末期每股港幣 12.00 仙)	807,865	605,899
二零二零年中期，已付每股港幣 17.00 仙 (二零一九年：二零一九年中期每股港幣 16.00 仙)	858,357	807,865
	<u>1,666,222</u>	<u>1,413,764</u>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19.00 仙 (二零一九年：港幣 16.00 仙)，合共約港幣 957,525,000 元 (二零一九年：港幣 807,865,000 元)，需待即將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上通過。

10. 每股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盈利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溢利	<u>6,015,368</u>	<u>5,413,208</u>
股份數量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049,157</u>	<u>5,049,157</u>

二零二零年及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具潛在可造成攤薄效應之股份，故每股基本溢利等同攤薄後之每股溢利。

11.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減呆賬撥備）按發票日期或相關合約條款為基準之分析（包括貿易應收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減呆賬撥備)，賬齡：		
0-30 日	7,989,334	8,772,473
31-90 日	6,662,752	4,432,206
90 日以上	64,554,824	52,903,487
	<u>79,206,910</u>	<u>66,108,166</u>
應收保固金	4,023,954	4,175,107
其他應收款	8,659,065	4,635,07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	<u>91,889,929</u>	<u>74,918,351</u>
減：流產部分	<u>(38,160,276)</u>	<u>(30,601,279)</u>
非流動部分 (附註)	<u>53,729,653</u>	<u>44,317,072</u>

附註：非流動部分之結餘主要源自中國內地若干基建投資項目（以「PPP」模式運作）。若干結餘由業主的抵押擔保及按相關合約條款付息，此款項預計於二零二二年至二零三零年逐漸全部收回，其中二零二二年收回約港幣15,654,501,000元，二零二三年收回約港幣18,185,337,000元，二零二四年收回約港幣8,849,031,000元，二零二五年至二零三零年收回約港幣11,040,784,000元。據此，此款項分類為非流動。

包括在賬齡九十日以上的基建投資項目應收款為港幣57,081,750,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46,833,730,000元）。

應收保固金是不付息及於個別建築合約的保固期（由一至兩年不等）結束後收回。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計一年以後收回的應收保固金約為港幣2,102,585,000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863,217,000元）。

除按有關協議規定回收期的建築合約包括以PPP模式運作的基建投資項目的應收款外，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平均不多於90（二零一九年：90）日之信用期限，而應收保固金將於該建築項目之保養責任期滿時收回。

12.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貿易應付款、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之分析，包括按發票日期為基準之應付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賬齡：		
0-30 日	15,236,908	16,145,643
31-90 日	7,711,229	5,076,280
90 日以上	16,652,246	14,047,633
	<u>39,600,383</u>	<u>35,269,556</u>
應付保固金	5,859,313	6,013,66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5,828,550	3,416,025
	<u>51,288,246</u>	<u>44,699,248</u>

貿易及建築工程應付款信用期限平均為 60（二零一九年：60）日。

13. 借款

	二零二零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九年 港幣千元
銀行借款，有抵押	16,042,864	10,239,022
銀行借款，無抵押	29,153,388	29,149,564
	<u>45,196,252</u>	<u>39,388,586</u>
減：流動部分	(9,707,491)	(10,040,968)
一年後到期之款項	<u>35,488,761</u>	<u>29,347,618</u>
賬面值之到期情況：		
一年內或按要求	9,707,491	10,040,968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0,712,508	5,071,472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8,331,144	13,553,622
超過五年	6,445,109	10,722,524
	<u>45,196,252</u>	<u>39,388,586</u>

有抵押銀行借款是以物業、廠房及設備、基建項目投資權益及貿易應收款作抵押。

借款主要以港幣及人民幣列值。

建議末期股息

董事局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 19.00 仙(二零一九年：每股港幣 16.00仙)，給予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內之股東。待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上批准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後，股息單將於二零二一年七月六日或前後寄發。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及享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載列如下：

- (i) 為確定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資格：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一年六月三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至 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 (首尾兩天包括在內)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

- (ii) 為確定享有獲派末期股息的權利：

交回股份過戶文件以作登記的最後時限	二零二一年六月十八日 下午四時三十分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記錄日期	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一日

於上述暫停辦理期間，將不會登記股份轉讓。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及獲派末期股息，所有填妥的過戶表格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上述的最後時限前，送達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 183 號合和中心 54 樓，辦理登記手續。

業務回顧

二零二零年，新型（2019）冠狀病毒疫情重創全球，世界經濟遭遇了上世紀30年代大蕭條以來的最嚴重衰退，許多國家在抗擊疫情和維持經濟活動間不斷搖擺，疫情的反復使得經濟復蘇之路仍充滿艱辛。同時，單邊主義、貿易保護主義情緒加劇，人為製造的障礙進一步給疫情中的全球經濟蒙上陰影。

中國在抗擊疫情上的成果有目共睹，最先實現了疫情受控及經濟復蘇，全年經濟增長2.3%，成為全球唯一實現經濟正增長的主要經濟體，經濟總量邁上百萬億元新的大臺階。香港疫情反復，經濟存在進一步衰退風險，特區政府一方面採用多種手段加強防疫控制力度，另一方面也通過擴張性財政政策助推經濟發展和促進就業；而香港金融市場仍然保持繁榮，中概股回歸、中資南下等市場新熱點，助推香港持續吸納資金、鞏固國際金融中心地位。澳門旅遊、博彩行業同樣受到疫情影響，但在疫情受控後，經濟反彈勢頭明顯，而橫琴粵澳深度合作區建設，以及不斷融入大灣區發展建設的趨勢，給澳門帶來了更多長期增長的動能。

面對疫情挑戰和複雜的經濟形勢，集團繼續堅持規模增長與槓桿水平相平衡的策略，眾志成城抗擊疫情，合力攻堅開拓業務，在保障防疫安全的情況下，經營結構繼續優化，業務穩健發展。在中國內地，繼續著力拓展周轉較快、收益率較高的投資項目；在港澳市場，進一步鞏固市場龍頭地位。第二季度開始，各項經營指標均有顯著回升，發展持續提速，圓滿完成全年既定目標計劃。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本集團實現收入港幣624.6億元，經營溢利港幣90.2億元；股東應佔溢利上升11.1%至港幣60.2億元，淨利潤率10.4%，每股基本盈利港幣119.14仙，每股資產淨值達港幣11.54元。董事局建議派發二零二零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9.00仙，全年合共派發股息港幣36.00仙，同比增長12.5%。

中國內地市場

二零二零年初，中央及各地方政府主要專注於抗疫防疫，內地基建市場顯著放緩，其後隨著疫情逐步受控，基建投資持續反彈，增速逐步回正；同時，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帶來融資成本相對下降，也給基建投資行業帶來更多的市場機會。集團從規模增長與槓桿、現金流相平衡的策略出發，進一步優化訂單結構，全年中國內地新簽合約額港幣655.8億元，同比增長18.3%，長周期項目佔比進一步壓縮，在手訂單結構持續優化，周轉逐步加快，為後續加速發展奠定了良好基礎。

港澳市場

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下的經濟下行壓力，香港特區政府推出多項支持性政策，特別是從保障就業角度出發，積極推動政府工程落地，以進一步吸納就業人口。根據防疫需要，特區政府還緊急安排多個隔離中心、臨時醫院等項目，集團充分利用專業領域競爭優勢和品牌價值，搶抓市場機遇，連續中標多個防疫工程及其他官方、半官方工程項目，香港市場新簽合約額港幣271.0億元，繼續保持市場龍頭地位。

澳門經濟出現一定回調，但建築市場仍呈現穩中有進的趨勢，政府工程、賭牌工程持續推出，集團抓住機遇，中標新濠影匯二期等大型項目，成為澳門唯一一家承建6家賭牌企業工程的承建商，新簽合約額達到港幣132.8億元，同比增長10.6%。

幕牆市場

中國建築興業繼續保持香港幕牆市場佔有率的龍頭地位，持續中標大型幕牆項目。內地幕牆業務逐漸進入主流市場，成交額再創新高。全年新簽合約額，達到港幣51.2億元，同比增長1.4%。

企業管治

集團在追求經濟成長的同時，亦兼顧環境、社會及管治的可持續發展。年內，集團修訂組織章程細則，以更加契合開曼群島、香港等最新法規和監管要求，並進一步優化管治架構和信息化手段提高管理效率。

為貫徹可持續發展理念，集團專設可持續發展委員會，並於二零二零年初將可持續發展委員會提升至董事局層面，以加強董事局的直接參與度，全面管控可持續發展相關事務，並保持與外部專業顧問的緊密合作，進一步提升可持續發展報告的披露標準，著力保持行業領先地位。業務管理層面，集團繼續健全組織架構，強化投資管理、市場拓展職能，更好地推進業務發展。

集團完善的管治結構保障了運營管理效率，也保障集團在新型冠狀病毒疫情挑戰下，做出科學及時的應對，在保障防疫安全的情況下，按計劃推進業務發展。

風險管控

為持續識別和管理集團的戰略風險、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和運營風險，集團設有風險管控小組。小組主席由行政總裁擔任，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審計部和風險管控小組持續獨立評估風險，將風險監控在可接受水平。

年內，集團在項目風險分級的基礎上，進一步提升對在手項目和新增項目的風險預測和防範工作、研究信息安全為營運帶來的風險及防護對策，提升全面風險防控水平。特別是因應新型冠狀病毒疫情發展，設立和完善「四級風險」分級體系，加強防範和控制疫情風險。

財務管理

年內，集團繼續保持穩健的財務結構。運用二零一九年獲得的中國內地中誠信、聯合兩家機構給予最高AAA信用評級，積極拓展內地人民幣融資渠道，完成首次20億元人民幣熊貓公司債券發行；旗下內地業務平台中建國際投資集團有限公司也於年內首次獲得AAA評級，並完成首次5億元人民幣中期票據發行，內地資本市場開拓完成里程碑式的突破，融資幣種與業務幣種匹配度進一步提升，有效實現了匯率風險的自然對沖。

集團根據既定經營目標，穩步推進控制槓桿、加強現金流工作，加大資金回收力度，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手現金港幣224.6億元，佔總資產比重12.0%；淨借貸比率控制在54.8%。集團未動用銀行授信額度港幣656.0億元，相比上年同期增長31.0%，有效為流動性安全提供保障。

人力資源

集團業務覆蓋多個地區，擁有眾多員工，需不斷完善人力資源政策和制度，以尊重和維護每一位員工的權益，並為其提供廣闊的發展空間，與集團共同成長。

二零二零年，面對新型冠狀病毒疫情，集團迅速統一部署，從春節前便開始防疫物資的採購工作，派發予員工及地盤工友。通過下屬中建國際醫療產業發展有限公司建立專業團隊，諮詢專業人士及參考各類疫情防控資料，建立覆蓋全體員工的防疫機制，每天動態掌握全集團疫情防控情況、員工身體狀態及疫情處置措施，此外，集團積極為須強制隔離的員工提供援助，保障全體員工的防疫安全和身心健康。

科技創新

集團於年內繼續完善和強化科技管理體系，成立建築科技研究院、設立科技發展基金，持續加大科技投入。圍繞建築核心技術，完善研究中心設置，獲得國家專利93項，其中發明專利12項，獲批軟件著作權12項；並取得中建集團重大科技成果、華夏建設科學技術一等獎、中建集團科學技術二等獎、英國土木工程師學會NCE隧道工程大獎等多個科技類獎項。

集團旗下中國海龍建築科技有限公司和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作為集團科研高地，近兩年新培育的組裝合成建築（MiC）技術在香港多個防疫醫院項目中推廣應用，目前已累計交付超過2000個MiC檢疫單位。特別是集團承建的北大嶼山醫院香港感染控制中心，是香港第一家以MiC技術做負壓病房的醫院和香港第一家智慧醫院（E-Hospital）。集團在MiC業務方面，持續引領市場和技術，並於年內成功拓展澳門市場，為集團在澳門發展裝配式建築、提升建築科技化水平奠定良好基礎。

社會責任

集團持續深化企業理念「品質保障、價值創造」，向員工、客戶、合作夥伴及社會大眾傳遞積極正面的影響，務求透過建設宜居宜業生活環境，實現和諧共贏。集團廣泛聽取並吸納各持份者意見，將誠信經營、以人為本、社會關懷和環境保護等可持續發展理念融入日常經營中。集團連續第四年入選FTSE4Good指數，可持續發展綜合表現再次受到權威認可。

財務表現回顧

本公司股東應佔溢利為港幣60.15億元，同比增加11.1%。

儘管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所影響，惟本集團的營業額維持穩定，達港幣624.58億元，同比增長1.3%。每股基本盈利為港幣119.14仙，同比增加11.1%。本集團建議派發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9.00仙，連同於年內派付中期股息每股港幣17.00仙，年內股息總額為每股港幣36.00仙，較去年增加12.5%。

分部分析

1. 香港及澳門— 建築及相關業務

為應對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下的經濟下行壓力，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積極推動實施包括檢疫中心及感染控制醫院在內的政府建築項目。本集團充分利用其專業領域的競爭優勢和品牌價值，把握市場機遇，先後中標多個政府相關建築項目。此外，本集團亦積極參與私人住房工作。香港分部的營業額錄得新高，達港幣224.04億元，較去年的港幣214.21億元升約4.6%，分部業績為港幣9.90億元，較去年的港幣13.53億元下降約26.8%，原因為多個大型項目仍處於初期階段，故尚未產生溢利及於防疫期間產生額外成本。

在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中，澳門經濟亦出現放緩，但隨著不斷推出政府項目及特許賭博項目，建築市場仍正在穩步增長。本集團抓住機遇，贏得多個大型項目。澳門分部的營業額維持穩定，達港幣45.03億元，而去年則為港幣46.94億元，但業績較去年的港幣4.73億元更佳，達港幣5.10億元。

2. 中國內地— 基建投資項目和建築相關業務

於二零二零年年初，中央及地方政府主要專注於疫情防控，因此中國內地基建市場受到嚴重影響。其後，隨著疫情從第二季度開始逐漸得到控制，基建投資持續回升，增長率逐漸恢復。

中國內地分部錄得穩定的營業額及業績，分別達港幣323.50億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19.36億元）及港幣65.03億元（二零一九年：港幣63.07億元），同比分別增長1.3%及3.1%。

(a) 基建投資項目

我們對基建項目的投資遍及不同類型的業務，包括投資及建造收費公路、收費橋樑及各種房建工程，如保障性住房、醫院及學校。本集團不斷優化手頭訂單架構，進一步減少周期較長的項目比例，以逐步加快周轉率。年內，本集團加大對現金回收的力度，包括我們應佔合營企業投資所得的回購款，自基建投資項目取得港幣183.83億元回購款（二零一九年：港幣117.97億元），增長55.8%。

基建投資項目仍然為中國內地的核心業務及主要貢獻項目。營業額及業績分別較去年增長1.6%及7.4%，達港幣314.85億元及港幣64.72億元。

(b) 運營基建項目

運營基建項目指收費公路運營。受到疫情影響，撇除合營企業的貢獻，運營基建項目的營業額為港幣1.50億元，較二零一九年下跌約9.8%。

(c) 建築相關業務

建築相關業務主要指來自裝配式建築生產廠房及項目管理服務等其他業務的貢獻。該行業錄得穩定的營業額港幣7.15億元，而去年則為港幣7.80億元。

3.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中國建築興業集團」）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專注發展大廈外牆工程承包業務、總承包業務及運營管理業務。中國建築興業集團進一步鞏固其於香港及澳門市場的領導地位，並繼續擴大其中國內地市場及其他區域市場。

現金流分析

隨著若干基建項目以政府和社會資本合作（「PPP」）模式運營，PPP項目的回購期會較傳統的建造—移交模式長。此外，本集團正在優化在手訂單架構以加快周轉率，如增加安置房屋定向回購投資比例，其將於初期階段進行大量投資，但周期相對較PPP項目為短。年內經營業務所用現金淨額為港幣45.32億元（二零一九年：港幣27.04億元），包含基建項目的淨支出港幣56.51億元（二零一九年：港幣30.13億元）。投資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3.25億元（二零一九年：現金流出淨額港幣30.90億元），而融資業務現金流入淨額為港幣28.81億元（二零一九年：港幣105.07億元）。

未經審核經營情況

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十二個月，集團累計新簽合約額約為港幣1,110.8億元。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手總合約額約為港幣4,502.8億元，其中未完合約額約為港幣2,523.7億元。

二零二零年新簽合約額及在手合約額

市場	新簽合約額 (港幣十億元)	十二月三十一日在手合約額	
		總合約額 (港幣十億元)	未完合約額 (港幣十億元)
中國內地	65.58	299.92	172.78
香港	27.10	88.23	53.00
澳門	13.28	43.66	17.71
中國建築興業集團有限公司	5.12	18.47	8.88
總計	111.08	450.28	252.37

業務展望

「十三五」期間，集團累計實現合約額港幣5,287.60億元、營業額港幣2,761.14億元、股東應佔溢利港幣265.49億元，超額完成規劃目標，並保持資產負債率、淨借貸比率等指標穩健，財務結構保持健康。集團經營規模持續擴大、經營地域更加廣闊、經營模式更加多元，並更加注重業務結構的可持續發展。集團主動調整業務結構，優化投資業務長中短周期的組合，平衡規模、利潤率、周轉率、現金流，追求有質量、可持續的增長；集團重視創新驅動，以科技服務經營，通過科技培育核心競爭力；集團不斷完善管控體系，優化業務資源配置，提升服務客戶的水平，加強風險分級管理，保障發展行穩致遠。

展望「十四五」，集團將圍繞「以差異化競爭優勢，打造一流投資、建設、運營集團」目標，統籌推進穩增長、調結構、促改革、強創新、防風險。過去幾年，集團發展模式為「投資+建築」雙輪驅動，基於對市場和自身建築業務差異化競爭優勢的把握，已經確立並逐步邁向「科技+投資+建築」的「明天」戰略，並進一步向「科技+投資+建築+資產運營管理」的「後天」戰略邁進，進一步做强做優，實現「十四五」期間的跨越式發展。

二零二一年伊始，新型冠狀病毒疫情依然複雜，市場面臨諸多挑戰，集團將慎終如始抓好常態化疫情防控，切實保障員工生命安全和身體健康，統籌發展和安全兩大目標。在香港市場，穩中求進擴大規模，推動「房屋工程規模化、土木工程專業化、基礎工程精細化、機電工程多元化」，努力從最大走向最強。在澳門市場，鞏固建築業務份額，堅持品牌路綫，高品質、差異化競爭，強化核心競爭力；按照大市場、大業主、大項目導向，增強投資策劃能力，努力擴大投資份額。在中國內地，加強現有優勢業務模式的複製和推廣，積極探索新的業務模式，以投資地圖為引領，優選投資區域，優化資金、管理等資源配置，積極改善項目現金流和負債水平；發揮集團在港澳地區深耕多年所積累的工程技術、管理、人才等優勢，進一步融入粵港澳大灣區市場並提升市場佔有率，積極推進港澳模式和試點項目持續在大灣區落地。在資產運營方面，進一步完善資產運營業務模式，實時動態對資產經營質量和資產估值進行監控，妥善開展收購和處置業務，加快資金周轉，有效提升整體經營質量。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將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九日（星期三）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於發給本公司股東之通函內，該通函將連同二零二零年年報一併寄發予各股東。

敬請本公司股東抽空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及行使其投票權。股東將可與本公司董事會面，並將可對有關會議事務作出提問。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集團之上市證券

除下文披露外，於截止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本公告日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集團的上市證券。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三十日，本公司完成於中國向專業投資者公開發行本金為人民幣 20 億元公司債券（第一期）。公司債券期限為 3 年期，票面利率為 3.48%。該公司債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二十六日，一間本公司的子公司完成於中國公開發行本金為人民幣 5 億元中期票據（第一期）。中期票據期限為 3 年期，票面利率為 3.45%。該中期票據於中國銀行間市場交易商協會上市。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二一年二月五日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回購合共 9,552,000 普通股股份，總代價（未計費用）為港幣 43,749,400.00 元。全部回購股份已隨之於二零二一年二月二十三日註銷。

期內回購股份之詳情如下：

月份	回購股份數目	每股股份購買價格		總代價 (未計費用) (港幣)
		最高 (港幣)	最低 (港幣)	
二零二一年一月	4,322,000	4.60	4.46	19,537,760.00
二零二一年二月	5,230,000	4.77	4.52	24,211,640.00

公司管治

年內，本公司已採納及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守則所載之所有守則條文。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一套不低於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所規定的標準的董事及有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證券守則」)。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需要遵守證券守則。本公司會發出通知予董事及有關僱員，提醒他們不應於證券守則所規定的「禁止買賣期」內及刊登任何內幕消息公告前買賣本公司股份。本公司董事及有關僱員於買賣本公司證券前必須通知本公司及取得註明日期的確認書。經本公司作出查詢後，所有董事及有關僱員確認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一直遵守證券守則之規定。

賬目審閱

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之工作範疇

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認同，本公告所載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收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其相關附註數字與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所載金額相同。安永就此履行的工作並不構成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閱聘用準則或香港核證聘用準則而進行的核證聘用。因此，安永並無就本公告作出任何核證。

致謝

本人謹藉此機會，對董事局同寅之英明領導、各位股東的鼎力支持、社會各界的熱誠幫助及全體員工的辛勤工作，深表謝意！

承董事局命
中國建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顏建國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局成員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顏建國先生；執行董事張海鵬先生（行政總裁）、田樹臣先生、周漢成先生及孔祥兆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民橋先生、梁海明博士及李承仕先生。